安府办函〔2021〕20号

安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安岳县新型城镇化工作暨城乡融合

发展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龙台发展区管委会，县级各部门：

为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关于推进新型城镇化和城乡融合发展重大战略部署，经县政府同意，成立县新型城镇化工作暨城乡融合发展工作领导小组，现将组成人员名单通知如下。

组 长：鄢 华 县委常委、县政府常务副县长，龙台发展区党工委书记、管委会主任

副组长：刘 毅 县发展和改革局局长

吴鹏飞 县政府督查室主任

成 员：杨志勇 县委编办副主任

陈 勤 县发展和改革局副局长

李刚华 县经济科技信息化局副局长

谭兴军 县教育和体育局副局长

吴鹏飞 县公安局副局长

杨秀革 县民政局副局长

王朝勇 县财政局总会计师

向亚军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

代述东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总规划师

付德娟 资阳市安岳生态环境局副局长

张 彪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总园林师

李璟旭 县交通运输局副局长

陆居广 县农业农村局副局长

周卫东 县商务和经济合作局副局长

江世军 县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机关党委书记

陈昭兵 县卫生监察大队大队长

秦 兵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

张 帅 县医疗保障局副局长

陈国东 人行安岳支行行长

负责全面贯彻落实新型城镇化和城乡融合发展各项决策部署，统筹推进全县新型城镇建设和城乡融合发展。领导小组设办公室在县发展和改革局，由刘毅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具体负责协调落实全县新型城镇建设和城乡融合发展相关事宜。

安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6月7日

信息公开选项：不予公开